

广安爱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爱众·天空的院子项目3号楼商业招租公告

为规范国有资产运营，提高资产使用效益，现就“爱众·天空的院子”项目3号楼商业招租公告如下。

一、招租标的：爱众·天空的院子项目3号楼商业用房。

二、招租范围：爱众·天空的院子项目3号楼商业用房。

三、招租期限：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

四、招租对象：凡具有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参加。

五、招租方式：公开竞价招租。

六、招租地点：爱众·天空的院子项目3号楼商业用房。

七、招租费用：招租保证金。

八、招租程序：公开竞价招租。

九、招租公告：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

十、招租结果：公开竞价招租。

十一、招租合同：招租成交后签订招租合同。

十二、招租费用：招租保证金。

十三、招租费用：招租保证金。

十四、招租费用：招租保证金。

十五、招租费用：招租保证金。

十六、招租费用：招租保证金。

十七、招租费用：招租保证金。

十八、招租费用：招租保证金。

十九、招租费用：招租保证金。

二十、招租费用：招租保证金。

二十一、招租费用：招租保证金。

二十二、招租费用：招租保证金。

二十三、招租费用：招租保证金。

二十四、招租费用：招租保证金。

二十五、招租费用：招租保证金。

二十六、招租费用：招租保证金。

二十七、招租费用：招租保证金。

二十八、招租费用：招租保证金。

4. 租赁期限：10年，其中第1年免租金。

须从竞租人本人（或单位）
单位名称须与竞租人一致，

2. 缴纳方式及期限：银行转账，
账户转入下列指定账户，汇款人姓名

条件：竞租人须在报名时间内缴纳竞租保证金，符合报名资料要求并缴纳竞租保证金的，视为有效报名。

2023年5月10日18:00前，以我司竞租系统到账时间为准，凡未按要求缴纳竞租

7. 报名成功并缴纳保证金，提交报名资料则为报名成功，否则

5. 竞租截止时间为：保证金到账银行行的收到时

可参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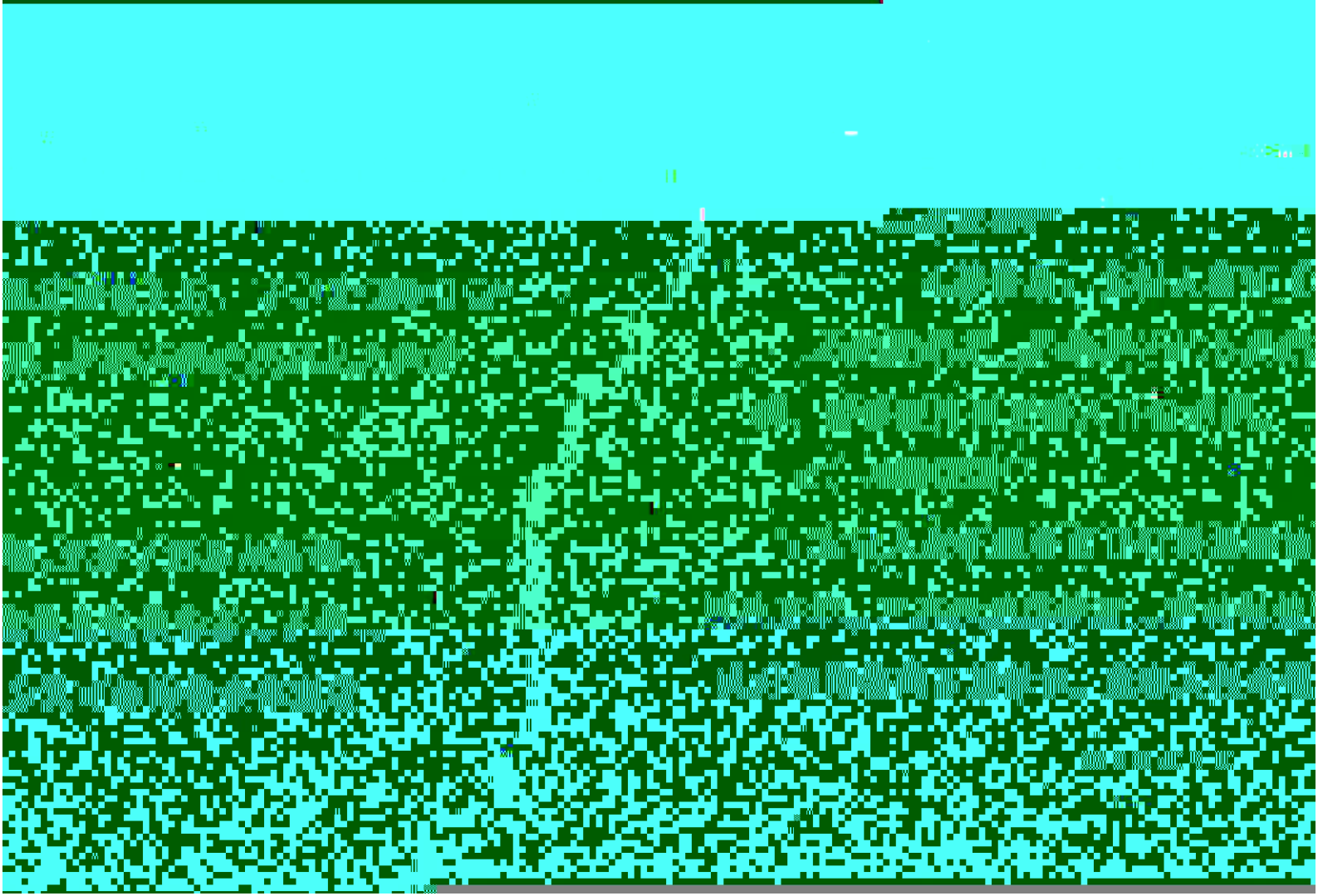
竞价方式：现场公开竞价，以招租底价作为起始价，竞租加价，每次竞价加价幅度不得低于0.5元/平方米/月，可

续竞价直至竞得者或竞买人不再报价且报价未达到底价时止。

租金支付方式：每月支付一次，先付后用。

租金支付方式：每月支付一次，先付后用。

租金：2000000元整(大写：贰佰万元整)。



及潜在风险。

2.凡参与本次竞租者，均视为已阅读并同意奉松合生合架冬

款。

竞拍须知

八、监

机构：爱众集团纪委办公室

投

址地址：广安市凤凰大道 777 号爱众运营中心 426 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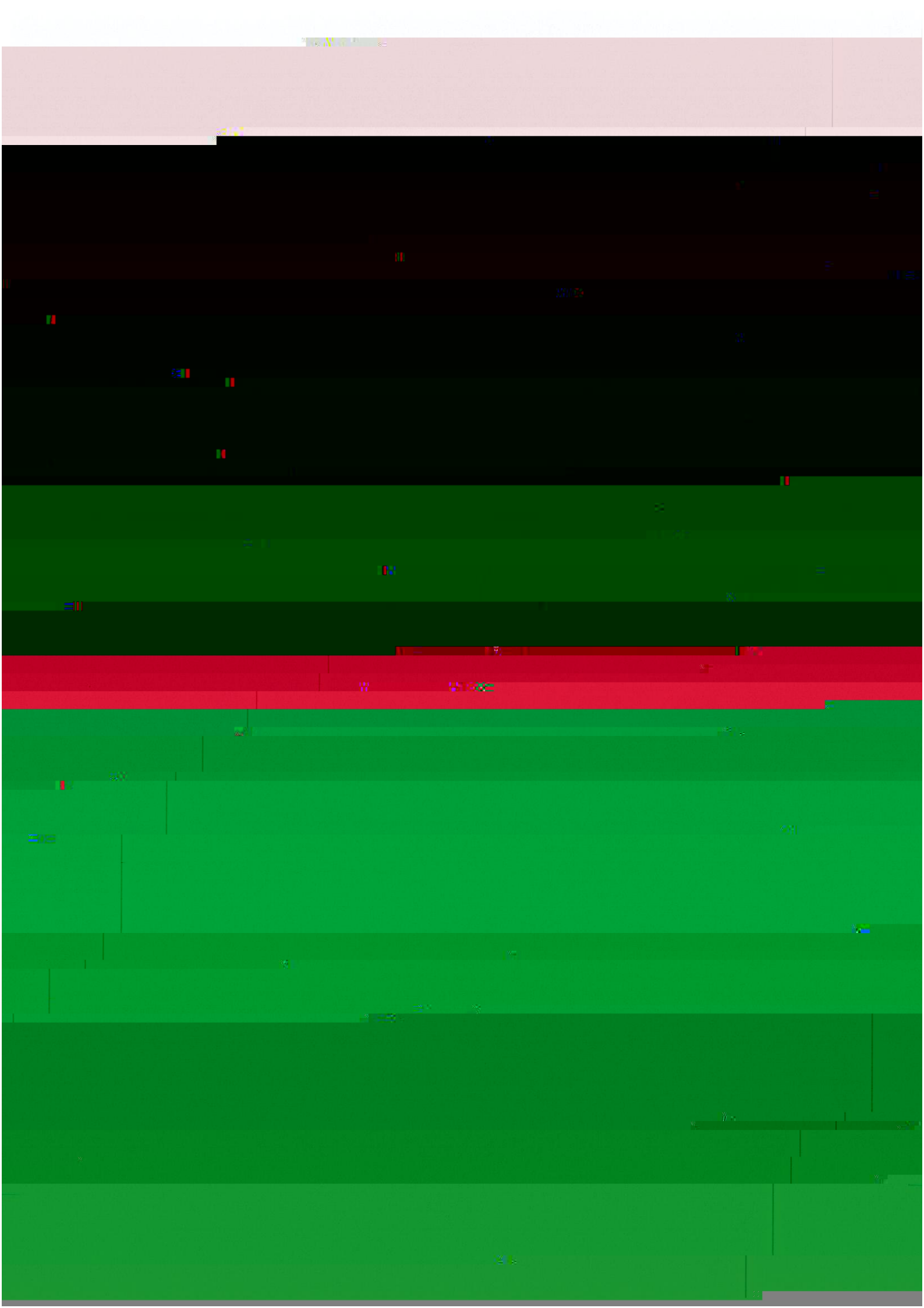
通

电话：0826-2961996

联

相 170970892@qq.com

电



“爱众·天空的院子”项目 5#楼

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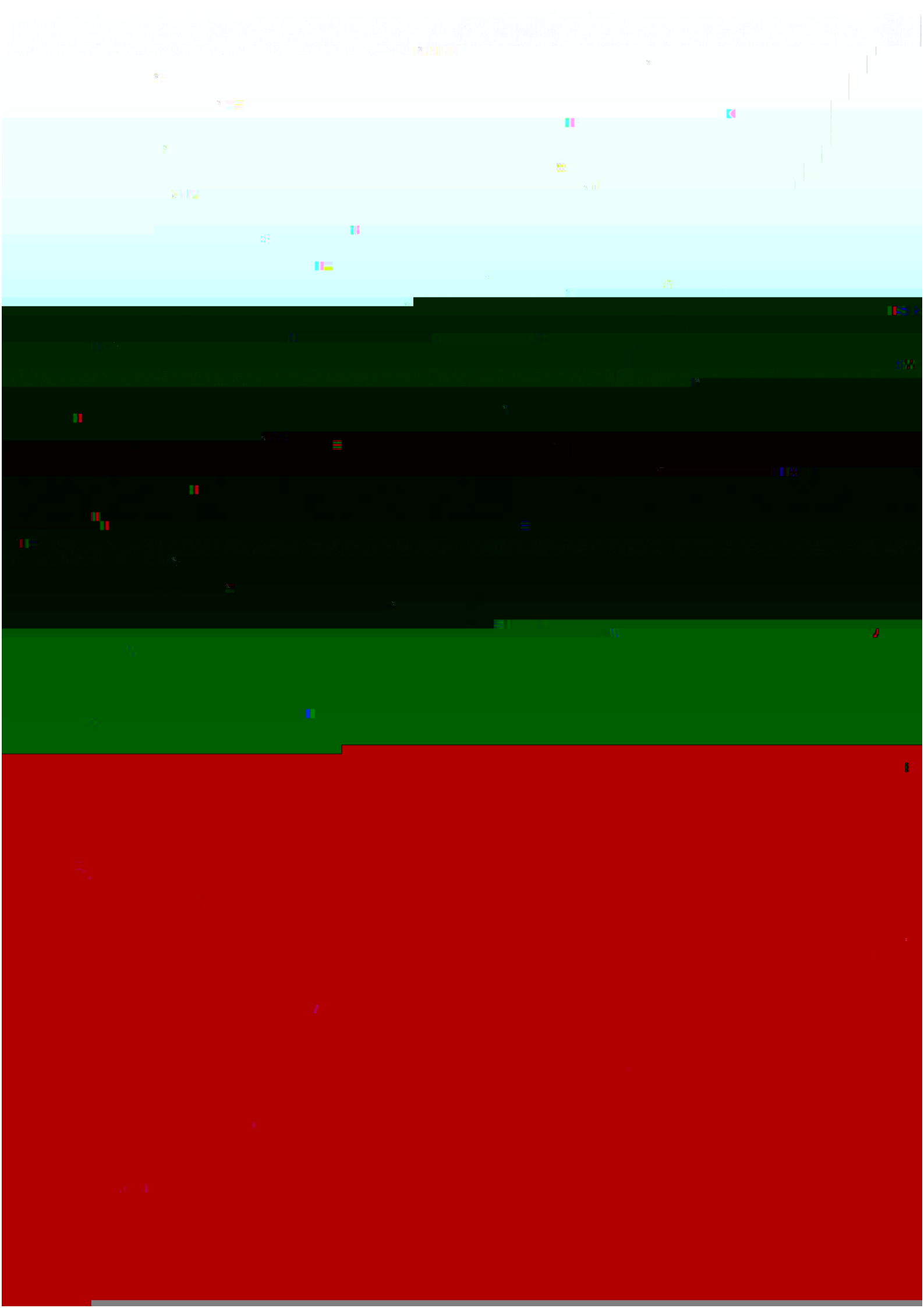
议

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甲方：广安爱众

乙方：

签订时间：2026年 月



甲方：广安爱众燃气有限公司

地址：四川省广安市广安区渠江北路46号负一层1-5号

法定代表人：刘亚军

租该物业用于商业经营活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规定，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供双方信守。

情况

广安区学府路二段189号5#楼

建筑（含地上1层至13层，地下1

层）

乙方希望整体承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

平等、自愿、公平、诚

合同，供双方信守。

第一条 租赁物基本情

1. 物业坐落：广安市

2. 物业状况

租赁范围：5#楼整栋建

筑（含地上1层至13层）

建筑面积：共计12941.421平

房屋用途

第二条 租赁期限

1. 租赁期限：___年，即自___年___月___日至___年___月___日。

2. 装修期：___天，即自___年___月___日至___年___月___日。

止。以甲方实际交付租赁物之日起计算，不计入租赁期限。

3. 免租期：___年，即自___年___月___日至___年___月___日。

在租赁物交付前发生的水电费等费用由甲方承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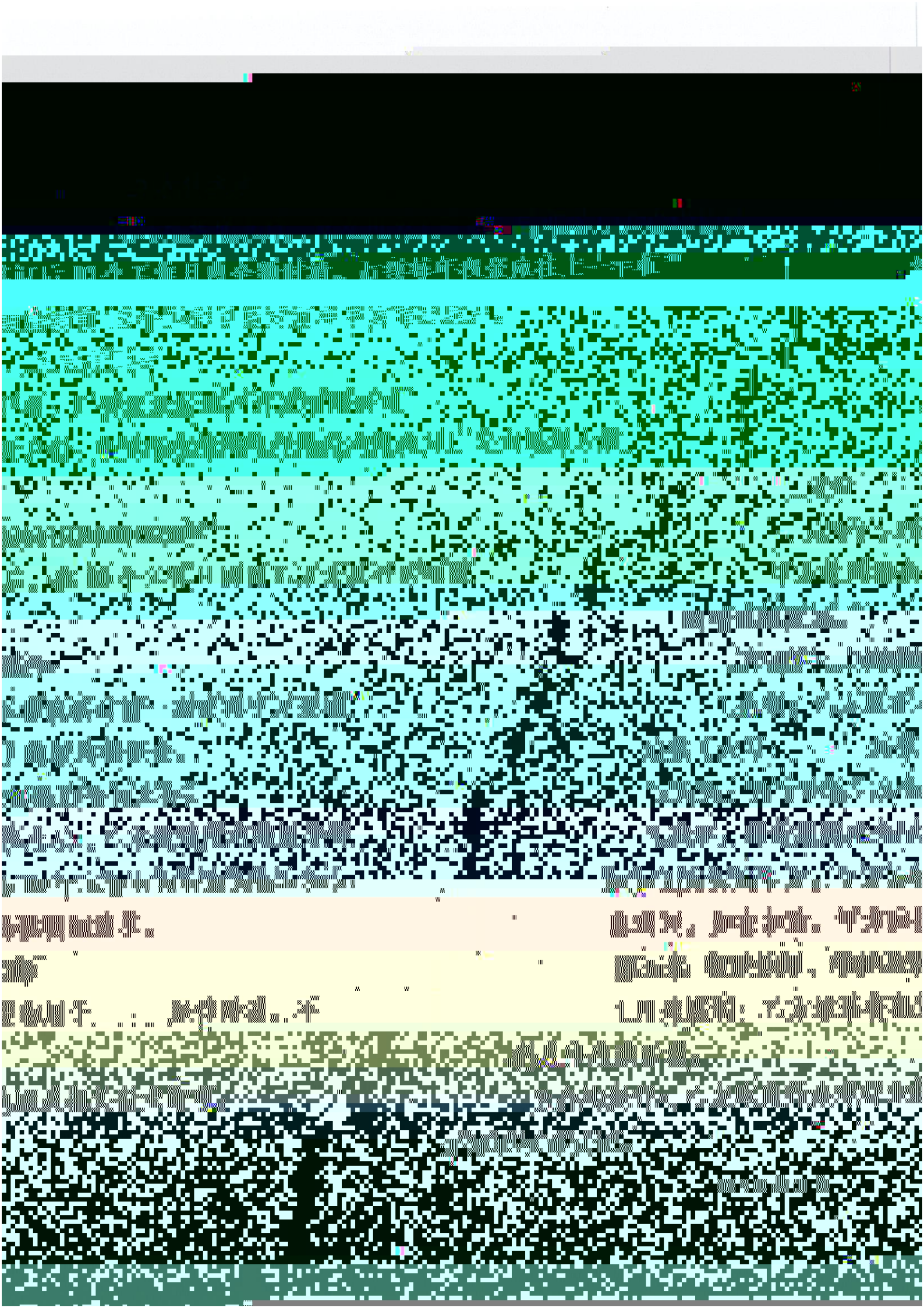
租金及支付方式

租金总额为人民币___元（大写：___元整），按___个月支付，每月租金为人民币___元（大写：___元整）。支付方式为：先付后租，乙方应于每月___日前将租金支付至甲方指定账户。

租金计算及支付方式

年份	租金
第1年	0
第2年	A
第3年	A
第4年	A
第5年	A
第6年	A
第7年	A
第8年	$A(1+5\%)(1+5\%)$

计算说明：
免租：第1年租金为0。
等额租金：第2年至第7年，租金为A。
租金不变：第8年租金为A。
租金递增：第9年起，租金在第8年基础上递增5%。



第七节 转租、分租与转让

1. 乙方在租赁期间可依据自营与非自

商分租，但不得转租，不得将租赁物处置抵押。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2. 若乙方在租赁期间因经营不善需转租，应提前 60 日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由双方协商解决。

第八条 双方权利及义务

(一) 甲方权利与义务

1. 按时收取租金及其他费用。

2. 保证物业权属清晰，不干涉乙方正常合法经营。

3. 乙方按照业态规划合法使用租赁物。

4. 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结构及用途。

5. 乙方不得擅自转租、转借、抵押、担保。

6. 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用途。

7. 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结构及用途。

8. 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用途。

9. 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结构及用途。

10. 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用途。

11. 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结构及用途。

12. 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用途。

13. 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结构及用途。

14. 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用途。

15. 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结构及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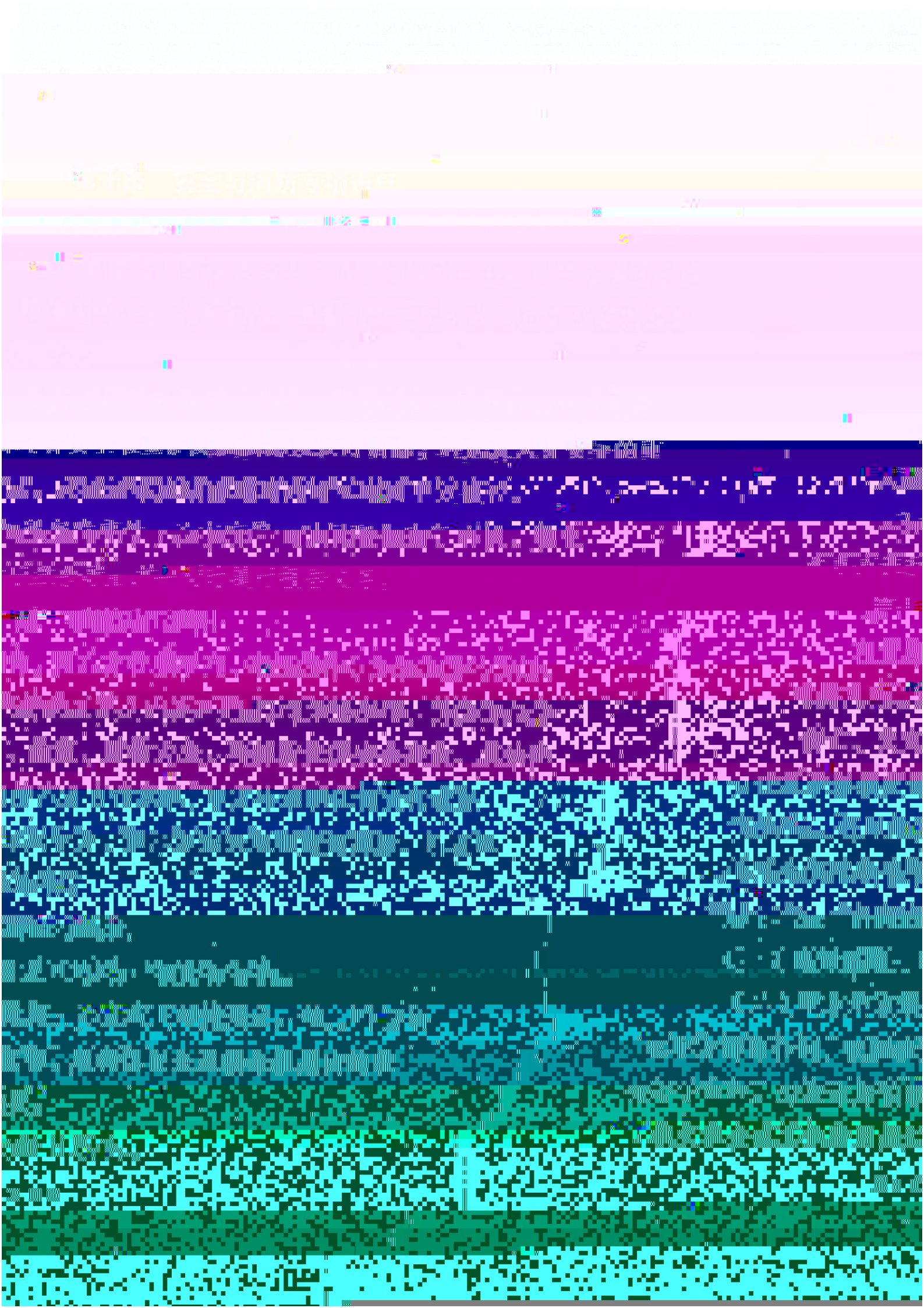
16. 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用途。

17. 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结构及用途。

18. 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用途。

19. 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结构及用途。

20. 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用途。



擅自改变物业用途或结构。

转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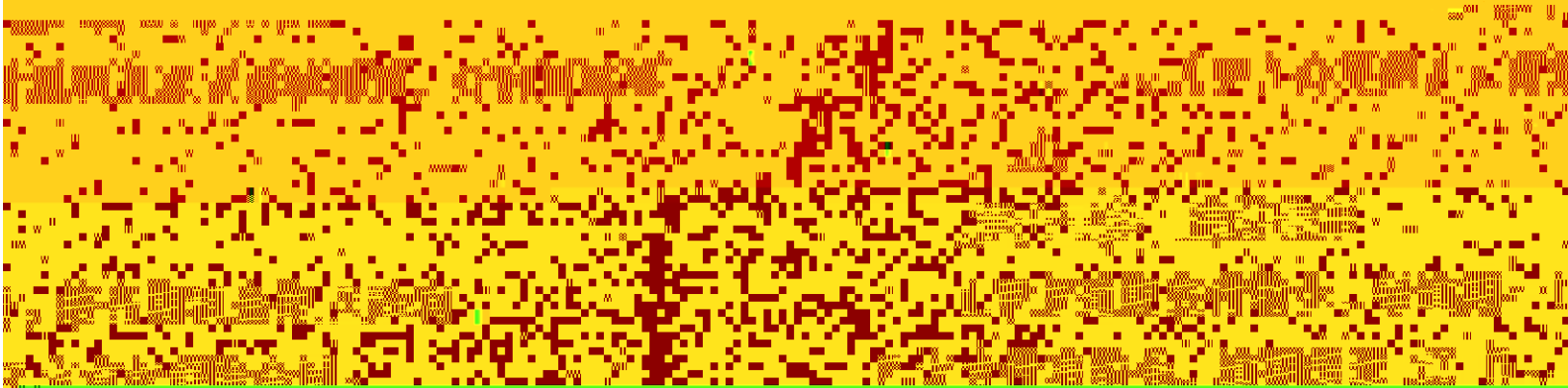
业从事违法活动。

违约情形为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出租人

并要求退还履约保证金及剩余租期内的租金，

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出租人

出租人

出租人

可收回房屋，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100000 元。

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不足部分

与租赁物所有权人另行协商。

第五条 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如地震、战争、政府行为等）导致合同无法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受影响方应及时通知对方，

争议解决

本合同项下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

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1. 本合同一式陆份，

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是甲向乙签订的。

盖章):
表人 (负责人)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